

类别：A 类

西安市长安区农业农村局文件

签发人：王俊鹏

长农函（2021）17 号

西安市长安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对区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第 66 号 提案的复函

张建忠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建设高标准农田助力长安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通过农田建设管理科负责，主要承担国家农业综合开发中低产田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实施。农田建设项目是通过国家农田建设作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途径，立项原则：土地治理项目应符合土地利用规划，有明确的区域范围，开发治理的地块集中连片，原则上平原地区不低于 1 万亩，丘陵山区不低于

5000 亩。作为自愿实施高标准农田的街道村组，必须通过街办上报可行性建议书，其主要内容包括开发的范围、面积、主要建设内容以及村组开发自愿证明。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区农业农村局农田建设科将会把项目纳入项目库，根据区农业规划发展要求，逐年向上级部门申报，直至项目审批、建设落实。

自 2012 年实施高标准农田项目以来，全区已建设高标准农田 4.3 万亩，项目总投资 6164.25 万元，其中中省投资 5008.25 万元，群众自筹 156 万元。项目区包括子午、王莽、王曲、砲里四个街办，涉及粮食生产面积的为 38050 亩，涉及果树及其他经济作物的面积的为 4950 亩。项目区新打机井 133 眼，修复配套机井 21 眼，架设变压器 34 台，铺设低压线路 45.72 公里，修复机耕路 43.77 公里，土壤改良 4.3 万亩，科技培训 7514 人次。

2021 年我区计划在砲里街办建设高标准农田 2.6 万亩，计划投资 3100 多万元。目前该项目已通过省、市两级评审，项目计划文件也已下达，实施方案已上报市局，待上级批复后，立即开始项目招投标工作，争取早日建设完成。

最后，衷心感谢您对长安农业的关注，为我区的农业发展再上新台阶建言献策。

西安市长安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 5 月 17 日

联系人及电话：田永红 85622412

抄 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督查室。
